

中共青州市委办公室文件

青办发〔2018〕52号

中共青州市委办公室 青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青州市“信易+”守信场景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党（工）委，市属各开发区党工委，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市属各开发区管（工）委会，市委各部委，市直各部门、单位：

《青州市“信易+”守信场景实施方案》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分工，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页无正文)

中共青州市委办公室
青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8月16日

青州市“信易+”守信场景实施方案

为加快“诚信青州”建设，构建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的跨部门、跨领域的守信联合激励机制，营造优良社会信用环境，按照国家发改委《关于在部分城市（区）率先开展守信激励创新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市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思想和任务目标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大对诚实守信主体激励，形成褒扬诚信的制度机制和社会风尚，营造守信受益、信用有价的浓厚氛围，提升公众对信用建设的获得感，促进形成诚实守信的社会环境。

要以列入国家守信激励创新试点市为契机，以荣获国家守信激励创新奖为动力，进一步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创新工作长效机制，依托全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围绕“信易游”“信易批”“信易贷”“信易租”“信易行”“信易阅”“信易医”“信易购”等“信易+”守信激励场景，不断创新和拓展，建成具有青州特色的守信激励体系。

二、重点工作

（一）信易游：信用好，旅游服务价格更优惠，购票、检票

更便利，住宿免押金、免查房、免排队退房。旅游平台、景区经营单位、宾馆酒店等落地实施，提升旅游业发展质量。

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前提下，将可共享的信用信息，供景区经营单位为游客提供购票、餐饮、住宿、导游、购物、娱乐等分类分级旅游服务时参考使用。景区经营单位的管理模式将得到优化，旅游环境将更加有序，有效提升旅游业发展质量。

1、建立旅游领域信用档案

各相关单位将企业、个人、非企业法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资质认定、资格等级、奖励评比、行政监管、司法裁决、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旅游管理对象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单位：旅发委

2、建立旅游管理对象联合激励制度

（1）细化和完善原有激励措施

对辖区内云门山、驼山、偶园、范公亭、弥河湿地公园、井塘古村等6个景区，除重大节假日外，全天候向守信市民免费开放，并将信用“红黑”名单纳入景区门票管理系统。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单位：旅发委

配合单位：风景区管理局、古城管理委员会、阳河管理局、

弥河湿地公园管理中心等

依托八喜旅游网等平台，为全市守信市民提供旅游咨询和旅游攻略服务，对在文明旅游互动中表现突出的守信游客给予相关旅游景区门票及线路的优惠奖励，通过网站、微信等方式，扩大宣传力度。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单位：旅发委

配合单位：各旅游景区主管单位、八喜旅游网等

（2）逐步拓宽激励领域

根据旅游行业信用管理制度对守信行为的认定标准，制定旅游管理对象信用“红黑名单”，同时根据《关于建立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意见》（青发〔2017〕30号）中关于守信联合激励的若干措施，各相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能，进一步梳理、制定守信联合激励清单，落实激励措施，全面建立和完善旅游行业管理对象的守信联合激励管理制度，并向社会公示。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单位：旅发委

3、建立行业管理对象守信承诺制度

强化全市旅行社行业、A级旅游景区及星级饭店的行业管理，由旅发委提供守信承诺书模板，要求管理对象签订守信承诺书，承诺书将上传至信用青州并同步推送至信用中国、山东等展示，

并提供查询服务，实施旅游行业全部管理对象守信承诺制度。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单位：旅发委

4、建立旅游景点公示制度

全部景区实行“诚信公示”，景区内吃、住、行、游、购、娱等各项消费项目均实行明码实价，让游客在景区明明白白消费。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单位：旅发委

配合单位：物价局、各景区主管单位等。

(二)信易批：信用好，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优先享受“最多跑一次”等更便捷的审批服务。工作落地实施，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

依托全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前提下，将信用信息的查询嵌入各级政府部门的审批流程。行政审批部门的工作效率将提升，审批的依据将更全面，真正实现“让信用信息多跑路，让守信群众少跑路”，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

1、细化和完善信易批联合激励制度

在办理行政许可过程中，信用状况良好的主体优先享受“一窗受理”、“模拟审批”、“告知承诺”、“绿色通道”等便捷服务措施。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单位：政务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政务服务中心各窗口单位等

2、建立信易批公示制度

实行“信易批”办理的重大建设项目、市场主体等，要上传至信用青州并同步推送至信用中国、山东等展示，并提供查询服务，进一步扩大信用主体联合激励的范围，让守信者一路绿灯。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单位：政务服务中心

配合单位：政务服务中心各窗口单位等

（三）“信易贷”：信用好，贷款利率更优惠，贷款审批通道更便捷。金融部门落地实施，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通过运用公共信用信息和自主申报信息，对行政相对人、市场主体进行公共诚信评价，供金融机构审批贷款时参考使用。金融机构的贷款审批成本将降低，审批效率将提高，有效缓解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

1、建立金融领域信用档案

各相关单位将企业、个人、非企业法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资质认定、资格等级、奖励评比、行政监管、司法裁决、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金融办

配合单位：人民银行青州支行、银监办、各银行机构等

2、细化和完善信易贷联合激励制度

组织各银行机构加大快捷信贷服务产品开发，针对客户需求，开发推出多个系列“信易贷”信贷服务品种，进一步扩大信用贷款的受益人群。建立客户经理及审批人员分工负责批量客户值班制度，积极推行“互联网+审批”模式，对申请30万元以下贷款的客户，可利用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和微信公众号实现7*24小时申请贷款，客户经理及审批人员即时受理、限时审批，系统自动授信，客户随时用信，实现贷款的申请、审批、发放全部线上办理，缩短办贷时间，提高办贷效率。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金融办、人民银行青州支行

配合单位：各银行机构等

3、建立信易贷公示制度

对由信易贷取得授信资格的诚信主体，要上传至信用青州并同步推送至信用中国、山东等展示，并提供查询服务，进一步扩大信用主体联合激励的范围，让守信者一路绿灯。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金融办、人民银行青州支行

配合单位：各银行机构等

(四)信易租：信用好，租金更优惠，租期更长久。园区、租赁公司等落地实施，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通过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立信用信息共享机制，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共同对创业企业进行市场信用评级和公共诚信评价，形成全信用评价，供租赁企业为创业企业提供办公设备、办公场所等租赁服务时参考使用。租赁企业的管理成本将降低，租赁损耗将减少，有效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1、建立租赁对象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将入驻创业园区的企业、个人、非企业法人的基本资料、资质认定、资格等级、奖励评比、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人社局

2、细化和完善信易租联合激励制度

一是通过“中关村+技能和创业能力培训”等方式，聘请创业专家教授优先为诚信企业专项授课，加大对诚信企业的技能和创业能力培训力度。二是为入驻创业园区的诚信企业提供市场信息、法律法规政策服务，在人力资源市场免费和优先提供招聘摊位，对符合政策的诚信企业在房租减免优惠、提供免息小额担保贷款、创业岗位开发补贴和一次性创业补贴等方面予以积极支持。三是优先面向诚信企业提供办公场所，并在房租优惠和其他

管理服务方面予以大力支持。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部门：人社局、双创办

配合单位：科技局

（五）信易行：信用好，出行服务更便利、更优惠、更舒适。公共交通等单位落地实施，推进绿色出行。

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将可共享的信用信息，供交通出行企业参考使用，并为个人提供公共交通、网络打车、共享单车等出行服务。交通出行企业的用户稳定性将提高，用户出行体验将提升，有效推进绿色出行。

1、建立交通领域对象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将企业、个人、非企业法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资质认定、资格等级、奖励评比、行政监管、司法裁决、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交通局

2、细化和完善信易行联合激励制度

梳理制定联合激励清单，落实激励措施，逐步扩大“信易行”使用领域，在公共交通出行方面，办理公交卡、公共自行车卡等，守信主体可享受免押金、车费打折、延长骑行时间等奖励服务。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部门：交通局

配合单位：青州凯程公共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

(六)信易阅：信用好，借阅图书延长借阅时限。图书管理部门落地实施，助力全民阅读提升。

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将可共享的信用信息，供图书借阅单位为个人方便借阅时参考使用，为阅读生活注入新活力。

1、建立图书借阅对象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将个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资格等级、奖励评比、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文广新局

2、细化和完善信易阅联合激励制度

根据读者信用状况进一步增加借书量或是延长借阅时间，根据信用等级将可借图书增加至3本、4本，上限为5本；延长借期30天、60天，上限为60天。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部门：文广新局

配合单位：图书馆、一新书店等单位

(七)信易医：信用好，看病就医更便捷，住院出院手续“容缺受理”、便捷。卫计、医疗部门落地实施，缓解挂号难看病难问题。

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将可共享的信用信息，供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为个人就医时参考使用。

1、建立卫计领域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将企业、个人、非企业法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资质认定、资格等级、奖励评比、行政监管、司法裁决、失信投诉、不文明行为记录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市场主体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卫计局

2、细化和完善信易医联合激励制度

一是根据就医者信用状况，信用等级高的，享受免收住院押金、手续容缺办理等优惠。二是在卫生计生行政许可服务过程中，注重被准入单位信用信息查询，对诚实守信者实行优先办理、简化程序和享受优惠政策等支持激励措施。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部门：卫计局

配合单位：中心医院、人民医院、中医院等医疗机构

(八)信易购：信用好，购物更优惠，付款免排队。各商场、

超市落地实施，提升经济、促进消费。

在保护个人信息安全的前提下，将可共享的信用信息，供消费机构为个人购物时参考使用。

1、建立商务领域信用档案

相关单位将行政相对人在市场活动中产生的基本资料、不文明行为记录、失信行为等信用信息按要求归集、上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全面归集行政相对人的信用信息，实现信用记录的全覆盖和电子化存储。

完成时限：持续推进

牵头部门：商务局

2、细化和完善信易购联合激励制度

组织市内大型购物商场、超市等市场服务机构，对诚信主体给予优惠和便利，优先服务诚信个人购物，开辟诚信个人专用结算通道，免费使用购物袋、免费停车看车，购物卡可以双倍积分，免押金租借雨伞，免费修裤脚、清理首饰、免费办理会员卡等活动，使守信者在市场中获得更多机会和实惠。

完成时限：2018年8月

牵头部门：商务局

配合单位：泰华城、金天地、万隆超市等各商场超市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任组长的青州市“信易+”工作领导小组，对试点工作进行统一领导、统